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泰化学”）2020年9月29日召开的七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物流”）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募集配套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五届三十一次董事会、2015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向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泰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富达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54%股权，向杭州金丰纺织有限公司、杭州康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永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49%股权，向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厦门世纪宝伦投资有限公司、新疆九洲恒昌物流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齐鑫汇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新疆鑫和聚丰投资有限公司、刘金国、新疆振坤物流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并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276,000万元，用

于上述三家标的公司项目建设、补充营运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用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投入金额
金富纱业 130 万纱锭项目二期	108,341.00	85,780.59
金富纱业 20 万纱锭项目	46,660.00	46,483.84
新疆富丽达 9 万吨/年绿色制浆项目	28,618.00	27,947.96
蓝天物流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18,000.00	17,744.75
补充蓝天物流营运资金	18,000.00	18,000.00
偿还中泰化学银行贷款	80,042.86	80,042.86
合计	299,661.86	276,000.00

二、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情况

经中泰化学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2018 年第八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新疆的网络情况以及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蓝天物流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优化、完善，继续投入 8,538.00 万元进行开发建设，并将剩余的 8,237.82 万元（含利息收入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目前尚在建设中。

三、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1、中泰化学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召开了五届四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蓝天物流将 1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中泰化学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召开了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下属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蓝天物流将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蓝天物流根据其募投项目付款进度，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将补充流动资金 15,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中泰化学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召开了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蓝天物流将 5,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9 年 9 月 20 日，蓝天物流将 5,500 万元募集资金归还专用账户。

4、中泰化学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六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蓝天物流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9 月 22 日，蓝天物流将 7,000 万元募集资金归还专用账户。截止 2020 年 9 月 29 日，蓝天物流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388.42 万元。

四、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蓝天物流根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二期项目建设计划及付款计划，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要求，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展。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蓝天物流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承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本事项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蓝天物流根据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资金付款计划，目前有部分资金闲置。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率，蓝天物流将 4,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会议审议程序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充分考虑募投项目目前的投入情况，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资金需求，同时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3、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泰化学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 4,500 万元暂时补充蓝天物流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

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综上，东方投行对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七届十次董事会决议；
- 2、公司七届九次监事会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 4、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中泰化学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三十日